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00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2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351,301,281.37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1、整体配置策略；2、类别资产配置策略；3、明细资产配置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A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031	02003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61,351,301,281.37 份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A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5,096,707.72	12,077.20
2. 本期利润	295,096,707.72	12,077.20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351,301,281.37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由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故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629%	0.0005%	0.3329%	0.0000%	0.1300%	0.0005%
过去六个月	0.8690%	0.0008%	0.6732%	0.0000%	0.1958%	0.0008%
过去一年	1.7503%	0.0008%	1.3500%	0.0000%	0.4003%	0.0008%
过去三年	6.1571%	0.0012%	4.0472%	0.0000%	2.1099%	0.0012%
过去五年	10.1856%	0.0015%	6.7500%	0.0000%	3.4356%	0.0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1.8705%	0.0041%	13.9103%	0.0000%	17.9602%	0.004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2、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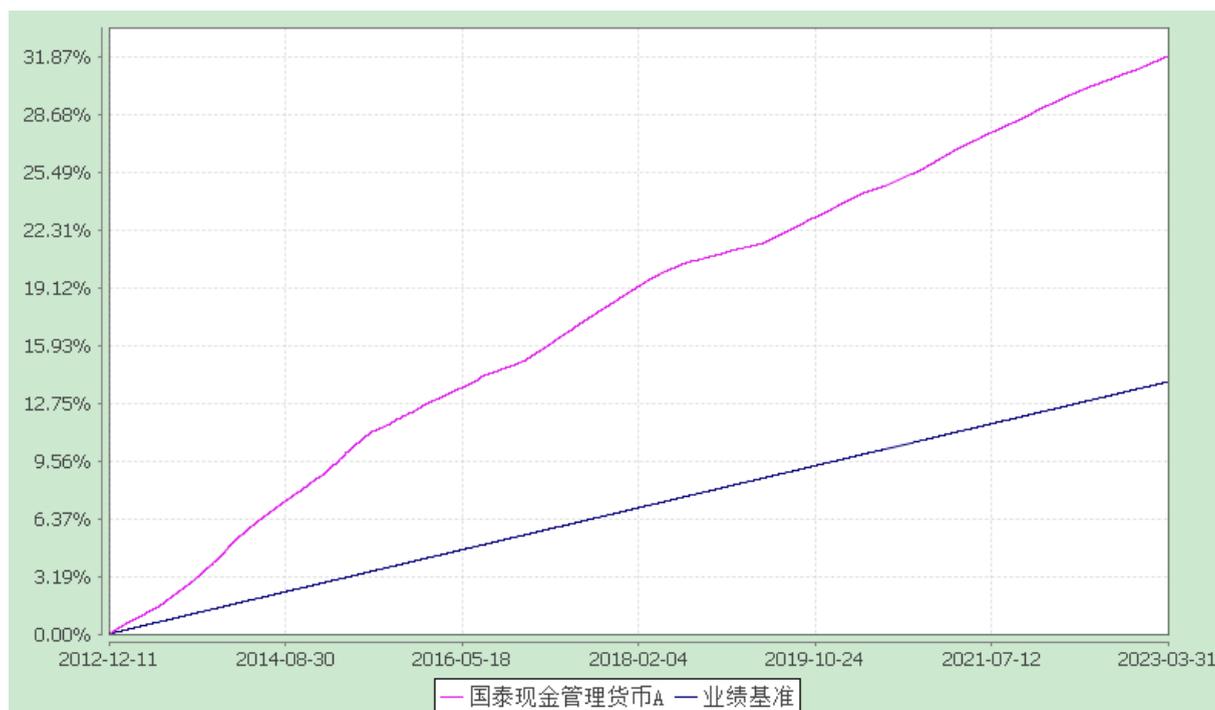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6 日	0.2130%	0.0010%	0.1368%	0.0000%	0.0762%	0.0010%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6 日	0.6789%	0.0010%	0.4771%	0.0000%	0.2018%	0.0010%
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3 年 2 月 6 日	1.4496%	0.0009%	1.0097%	0.0000%	0.4399%	0.0009%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	0.1255%	0.0008%	0.0777%	0.0000%	0.0478%	0.0008%
2021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	0.0996%	0.0004%	0.0592%	0.0000%	0.0404%	0.0004%
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9 日	0.5213%	0.0008%	0.2922%	0.0000%	0.2291%	0.0008%
2020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	0.5056%	0.0010%	0.2363%	0.0000%	0.2693%	0.0010%
2020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	0.0270%	0.0003%	0.0111%	0.0000%	0.0159%	0.0003%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	0.3992%	0.0012%	0.2877%	0.0000%	0.1115%	0.0012%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	4.7087%	0.0017%	2.9905%	0.0000%	1.7182%	0.001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	26.9187%	0.0046%	10.1508%	0.0000%	16.7679%	0.0046%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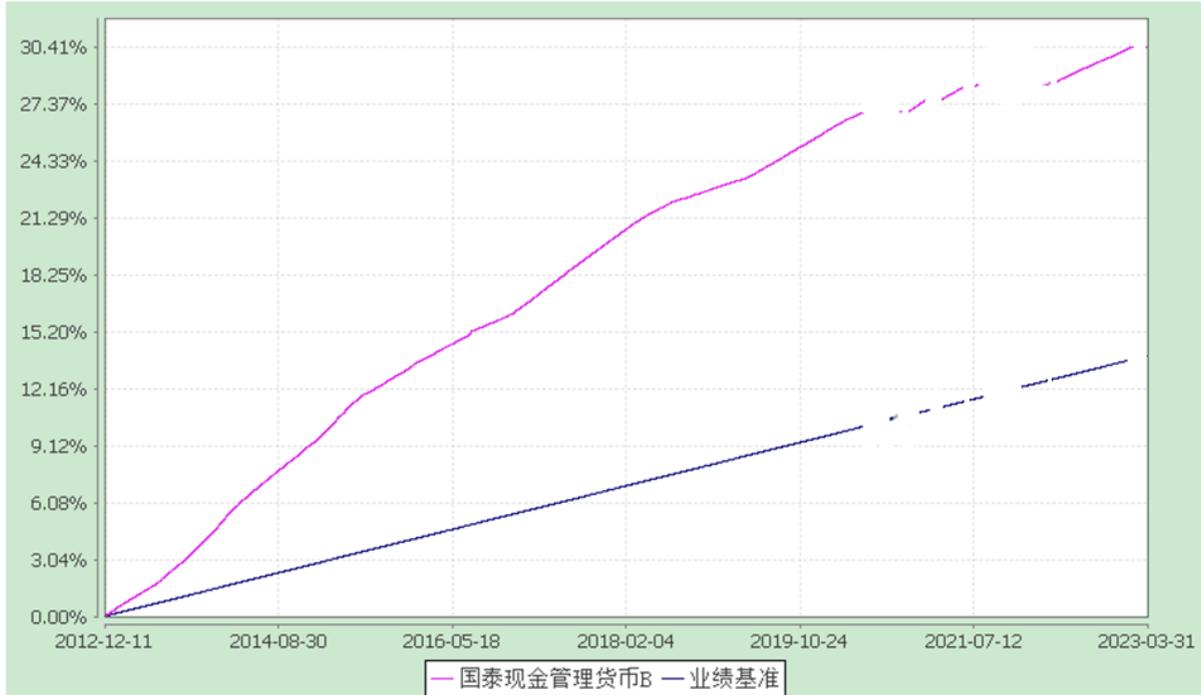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1、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A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2月11日，在一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国泰现金管理货币 B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2月11日，在一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自2020年6月18日起至2020年10月15日、2020年10月20日至2020年11月23日、2021年1月27日至2021年3月22日、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7月13日、2021年7月30日至2022年4月6日、2022年4月28日至2022年5月9日、2023年2月7日至今B类基金份额为零且停止计算B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丁士恒	国泰利是宝货币、国泰惠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货币、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国泰瞬利货币ETF、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的	2020-05-15	-	9年	硕士研究生。2014年1月加入国泰基金，任交易员。2020年5月起任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

	基金经理			泰惠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债市出现较为明显的分化，信用债在配置力量推动下走出牛市行情，利率债先上后下。

年初疫情消退后，生产生活有序恢复，市场对 23 年经济复苏预期明显抬升，各期限收益率上行。2 月更多受到资金面的扰动，年初信贷投放节奏较快，银行体系流动性趋紧，2 月资金面波动加剧，资金利率中枢上移，短端收益率继续攀升。3 月政府工作报告将今年经济增长目标定在 5% 左右，大幅低于市场预期，叠加超预期降准及海外银行体系风险事件，共同推动债市下行。一季度流动性呈现出总量充裕，结构性短缺的特点，3M Shibor 利率窄幅波动，DR007 均值围绕公开市场操作利率小幅波动。

操作上，本基金采取相对灵活的投资策略，将组合剩余期限维持在合理区间，适当提升组合杠杆水平，维持组合信用持仓的高评级策略，规避信用风险暴露。同时，主动把握短期利率震荡的机会，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为持有人获取稳定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A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0.46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29%。

本基金 B 类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6 日的净值增长率为 0.21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368%。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30,742,860,028.80	47.74
	其中：债券	30,742,860,028.80	47.7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99,756,525.81	17.0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658,256,519.08	35.18
4	其他资产	8,734.70	0.00
5	合计	64,400,881,808.39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8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003,178,942.38	4.9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取报告期内每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6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29.92	4.9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7.3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4.7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5.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7.5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4.51	4.91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240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99,063,242.31	0.3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526,872,360.34	7.3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73,454,032.23	5.1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571,406,312.90	15.60
6	中期票据	1,058,961,306.88	1.73
7	同业存单	15,386,556,806.37	25.08
8	其他	-	-
9	合计	30,742,860,028.80	50.11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20206	22 国开 06	11,000,000	1,117,061,536.89	1.82
2	112272106	22 青岛农商行 CD141	10,000,000	995,398,407.41	1.62
3	112321085	23 渤海银行 CD085	10,000,000	995,374,626.12	1.62
4	112272202	22 贵阳银行 CD183	10,000,000	995,159,539.56	1.62
5	112394518	23 贵阳银行 CD042	10,000,000	987,984,447.85	1.61
6	112395631	23 湖南银行 CD034	10,000,000	987,545,373.53	1.61
7	112394103	23 宁波银行 CD030	8,000,000	796,230,845.59	1.30
8	220211	22 国开 11	7,000,000	707,266,628.78	1.15
9	112271676	22 中原银行 CD377	6,000,000	597,788,973.39	0.97
10	112395178	23 西安银行 CD010	6,000,000	592,664,789.71	0.97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3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0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59%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 元。

5.9.2”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贵阳银行、国开行、青岛农商行、中原银行、渤海银行、湖南银行、宁波银行、西安银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管理不到位；信贷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国家开发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违规转嫁抵押登记费和押品评估费；向不合规的项目发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受托支付审查不尽职，对同一贸易背景进行重复融资；固定资产贷款受托支付未收集用途资料，信贷资金挪用；信贷资金被挪用于归还借款人本行前期贷款本金；银团贷款贷后管理不尽职；自营贷款承接本行理财融资；发放固定资产贷款

未落实实贷实付要求；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按规定报送案件信息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青岛农商行下属分支机构因信贷管理不到位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中原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向不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发放贷款且贷款资金用于归还借款；贷款资金流入证券领域；案件信息迟报，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员工违规参与民间借贷），与借款人串通违规发放贷款；贷款“三查”严重不尽职，以贷还贷以贷收息掩盖不良；未合理分摊小微企业保费、违规发放重组贷款、发放贷款未执行实贷实付；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渤海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违反存款准备金管理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反假有关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违反征信安全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风险加权资产计算不准确；流动性风险指标计算不准确；全部关联度计算不准确；未准确反映信用风险信息；未准确反映国别风险信息；股权质押业务错报；理财业务数据错报；主要股东数据错报；大中小微型企业贷款、普惠型消费贷款数据错报；投资数据错报；同业交易对手错报；数据治理机制不健全；制度建设和信息系统建设不到位；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将银行员工、公务员等个人商用房贷款计入普惠型个体工商户或小微企业主贷款统计口径；将非小微企业划归统计口径；违规发放商用房贷款；基金销售业务部门负责人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部分基金销售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个别基金宣传材料登载基金过往业绩时，未以显著方式特别声明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贸易背景真实性审查不到位；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来源审查不严，保证金来源于出票人信贷资金；流动资金贷款业务调查不尽职，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以一般固定资产贷款品种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未按照房地产开发贷款管理，放松审查审核要求，向资本金比例不足的项目发放贷款；房地产开发贷款“三查”不尽职，贷款资金被挪用于归还项目土地款、被借款人母公司以代建名义抽回资本金；个人经营性贷款管理不到位，

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房；违规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和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因管理不善导致金融许可证遗失；未按项目工程进度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授信审批不审慎、贷后管理不到位；反向保理业务调查不尽职；个人经营性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未对增值税发票原件加盖专用章、未核实查验部分增值税发票真实性；信用证开证前调查不尽职；房地产开发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个人经营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未对承兑汇票所附发票原件正面加注专用章；同业业务管理不到位；个人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房地产贷款业务管理不规范，流动资金贷款“三查”不尽职，票据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湖南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内控合规管理不到位、贷后管理不到位，向关联方发放贷款未进行集团客户授信管理；贷后管理不到位，流动资金贷款被挪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受托支付管理不到位；未尽职调查票据真实性、授信尽职调查不到位、未按监管规定要求报送案件信息；未按规定开立独立的佣金收取账户；委托未进行执业登记的人员从事保险销售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宁波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违规开展异地互联网贷款业务、互联网贷款业务整改不到位、资信见证业务开展不审慎、资信见证业务整改不到位、贷款“三查”不尽职、新产品管理不严格；客户经理违规保管经客户盖章的重要资料；房地产开发贷款管理严重不审慎；项目贷款发放管理严重不审慎，不执行受托支付管理要求，贷款资金长期滞留贷款发放账户；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审慎，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房；个人贷款用途管理不审慎，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房；违规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业务；向不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发放贷款；未如实报送监管数据；发放表内贷款承接已出险的总行居间撮合业务；贷后管控不到位，信贷资金被挪用；贴现资金被挪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银行承兑汇票自开自贴，且贴现资金回流至出票人；柜面业务内控管理不到位；贷款“三查”不到位，信贷资金被挪用于购房、个人信贷资金被挪用于购买理财、个人信贷资金违规流入第三方证券存管账户、流动资金贷款未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用途管理不到位导致对公信贷资金被挪用于存款；未按项目建设进度发放贷款；个人贷款资金违规流入第三方证券存管账户；个人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非标投资业务管理不审慎、理财业务管理不规范、主承销债券管控不到位、违规办理衍生产品交易业务、信用证议付资金用于购

买本行理财、违规办理委托贷款业务、非银融资业务开展不规范、内控管理不到位、数据治理存在欠缺；贷款管理不到位，个人信贷资金被违规挪用；薪酬管理不到位、关联交易管理不规范、绿色信贷政策执行不到位、授信管理不审慎、资金用途管控不严、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票据业务管控不严、非现场统计数据差错；代理保险销售不规范；信贷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违规向土地储备项目提供融资、非标投资业务资金支用审核不到位、房地产贷款授信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西安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三查不审慎、信贷资产质量分类不真实；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对所属人员管控不严；通过融资租赁公司变相向类融资平台融资；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8,734.7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8,734.70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A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B
----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3,778,574,084.80	5,678,621.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4,256,019,656.23	12,861.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6,683,292,459.66	5,691,482.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351,301,281.37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核准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 2、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